

黃大仙區議會撥款申請

(供地區團體申請區議會撥款以推行社區參與計劃用)

(2017-2018 財政年度)

- 注意： (a) 填表前請先參閱《申請黃大仙區議會撥款推行社區參與計劃的規則及程序》及《運用區議會撥款守則》(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修訂)。
(b) 請以黑色筆填寫表格

1. 計劃名稱：兒童合唱音樂訓練計劃-2

2. 申請機構名稱：黃大仙兒童合唱團

3. 合辦/協辦機構(如有的話,請列出機構名稱並說明有關機構於活動中的角色、所負責的項目或提供贊助的金額):

4. 申請款額：\$42,000.00

5. 計劃性質：

研討會/講座/展覽

旅遊

體藝訓練/比賽

社會服務/探訪/參觀

聚餐

文藝欣賞會

環境改善

綜合表演/嘉年華會/攤位遊戲

日/宿營

推動地方行政活動

其他：音樂訓練

6. 計劃內容*：

14 節音樂訓練課程

根據不同年齡分組

逢星期六下午舉行

7. 目標*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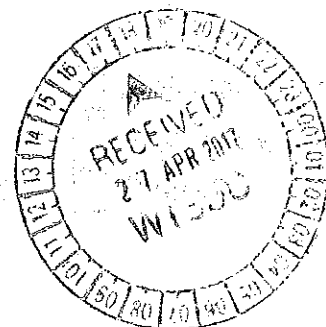
1.發掘兒童音樂潛能

2.培育兒童善用餘暇，建立良好品格

3.增強兒童對社區服務參與、責任感及服務精神

8. 推行方法(包括宣傳)*：

派、寄宣傳單張，張掛宣傳橫額



* 如表格不敷使用，可增附頁

9. 舉行日期： 2017 年 7 月 1 日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

時間：由上午/下午 15 時 00 分至上午/下午 17 時 00 分

地點：黃大仙社區中心

10. 預期參加人數：
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表演者/講員	_____人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觀眾	_____人
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參加者	<u>1000</u> 人次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義工	_____人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嘉賓 (a) 收費	_____人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	_____人
(b) 不收費	_____人		

11. 計劃是否接受黃大仙區外人士參加：

否
 是(估計所佔的數目：300)

12. 計劃對象：
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區內所有居民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傷殘人士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老人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兒童及家長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青少年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_____

13. 是否需憑票參加：

是：
 公開售票
 公開免費派票(不需填寫第 15 項)

日期 _____ 地點 _____

否 (不需填寫第 14-15 項)

其他：_____

14. 售票/派票的詳情：

公開售/派票數量 _____ 預留門票數量 _____

每人最多購票/
可獲分配門票數量 _____ 總門票數量 _____

15. 參加費：

每位 350 元 x 70 人 x 3 月
= \$73,500.00 元

10. 財政預算(申請團體應遵照區議會所通過的建議計劃的內容)

請在下面列出整個計劃的開支詳情(如表格不敷使用，可增附頁)：

	開支項目	單位成本 (元)	數量	費用總額 (元)	向區議會申 請的 款額 (元)	申請機構本 身承擔 款額 (元)	其他方面提 供的 款項# (元)	備註
1.	導師舟車費 每節 2 小時 (3pm-5pm)	742/節	3 人 14 節	31,164	17,888		13,276	收費
2.	伴奏舟車費 每節 2 小時 (3pm-5pm)	592/節	3 人 14 節	24,864	14,850		10,014	收費
3.	嫗姆/工作人員舟車 費·每節 5 小時 (1pm-6pm)	279/節	3 人 14 節	11,718	7,776		3,942	收費
4.	茶點及膳食(供團 員)1000 人次	800/月	3 月	2,400	750		1,650	收費
5.	影印歌譜及印刷費	800/月	3 月	2,400	736		1,664	收費
6.	幹事 2 人	14,500/月	3 月	43,500		5,796	37,704	收費
7.	訓練教材及用品	800/月	3 月	2,400			2,400	收費
8.	文具及郵費	400/月	3 月	1,200			1,200	收費
9.	消毒及清潔用品	300/月	3 月	900			900	收費
10.	交通及雜項	250/月	3 月	750			750	收費
11.								
12.								
13.								
總額：				121,296	42,000	5,796	73,500	

* 如開支項目包括海報，請說明海報的尺寸，單色或多色(列明 2 色、3 色或 4 色)設計。

所有缺乏正式單據的開支項目(例如表演者、司儀、義工、導師、講者等津貼費用/車馬費)必須由領取者簽
收作實。如獎品/禮物以禮券或書券形式頒發，所有禮券及書券必須由得獎者簽收作實。

請於「備註」一欄說明收入來源，如捐款、贊助、收費等等。

17. 實施方法：

由本申請機構負責推行 由 _____ 負責推行

由黃大仙民政事務處負責推行 其他*(請註明) _____

18. 款項撥入下開機構帳戶名稱(請以正楷填寫)：

中文：黃大仙兒童合唱團

英文：WONG TAI SIN CHILDREN'S CHOIR

19. 請指明是否需要預支款項(不可超過所批撥款額的一半；擬獲預支款項的日期不應早於活動開展日期之前一個月)。請留意，如活動開展日期早於每年的四月十五日，黃大仙民政事務處可能未能安排發放預支款項。另外，申請團體在獲批撥款後須另填妥「區議會撥款資助活動預支款項承諾書」，有關預支申請方獲處理。

不需要

需要：所需款額：21,000.

日期：19/6/2017

20. 負責人員

機構的獲授權人 ¹	活動的指定負責人 ²
姓名：(中文) <u>莫仲輝</u> *先生/女士 (英文) _____	姓名：(中文) <u>黃嘉琪</u> *先生/女士 (英文) _____
職位： <u>主席</u>	職位： <u>幹事</u>
聯絡電話號碼：_____	聯絡電話號碼： <u>2323-7866</u>
傳真號碼：_____	傳真號碼： <u>2323-8343</u>
電郵地址：_____	電郵地址： <u>wtscchk@yahoo.com.hk</u>
	簽署： <u>Wai King</u>

¹ 獲授權人指代表機構申請區議會撥款並簽署申請表的人。

² 指定負責人是活動的聯絡人，可核實與區議會撥款發還款項有關的單據和證明文件。獲授權人和指定負責人可以是同一人。

*請刪去不適用者

*請刪去不適用者

(NGO_Blank Form)

Rev. Jan 2016

4

05-MAY-2017 15:50

98%

P.01

2.1. 申請機構聲明及同意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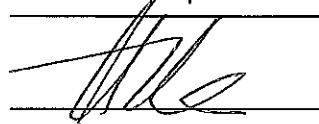
- (A) 本人謹此聲明，在本申請書填報的所有資料均真確無誤。本人明白如填報的資料不正確，申請將當作無效。此外，區議會將停止發放核准撥款，而已支付的款項也須全數退還政府。本人並明白政府可保留權利，追討多付或以欺詐手段獲得的區議會撥款。該等款項會視作虧欠政府的民事債項。
- (B) 本人謹此同意及接納，政府可使用本申請書內的資料審批申請，資料也會供進行評估研究以及訓練／經驗交流研討會之用。此外，本人同意及接納，如申請獲接納並得到資助，政府可將申請書內及日後提交的報告內的資料(包括但不限於有關本機構的資料及本計劃的詳情)公開讓公眾查閱以及公布。本人也同意向公眾表明本計劃獲得區議會資助，並承諾會在與計劃有關的所有宣傳物品和活動上，展示區議會的名稱，並盡可能展示區議會的徽號。
- (C) 本人已閱讀並明白《運用區議會撥款守則》以及資助條款及條件^註。本人同意，如獲得區議會撥款資助，當會遵守上述文件所載的規定。

機構印章



機構負責人姓名^註 : 莫仲輝

職位 : 主席

簽署 : 

日間聯絡電話^註 : 2323-7866

日期 : 27-4-2017

註：區議會秘書處會將獲區議會撥款的活動的資料，包括聯絡人姓名、日間聯絡電話等上載於區議會網頁(http://www.districtcouncils.gov.hk/wts/tc_chi/welcome/welcome.html)，以方便市民查詢活動詳情。如活動聯絡人與上述機構負責人不同，請提供資料如下：

活動聯絡人姓名：黃嘉瑛

電話：2323-7866

如需查閱及更改資料，請致電 3143 1130 與區議會秘書處聯絡。

申請機構資料

1. 機構登記地址 : 黃大仙正德街 104 號黃大仙社區中心 110 室

2. 通訊地址 : 同上
(如果與登記地址不同)

3. 電話 : 2323-7866 4. 傳真 : 2323-8343

5. 成立日期 : 1973 年 月 日

6. 本機構是 :

根據《社團條例》註冊的機構 (請附上有關證明文件)

為 區的利益而成立，並擁有自主權的團體。

7. 機構運作

經常費用來源	會員人數	會員費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社會福利署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公益金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物業/服務所得收益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會員費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: <u> </u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本區(<u> </u> 人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非本區(<u> </u> 人) 負責人員(如幹事、委員等) <u> </u> 人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需繳交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需繳交 (每名會員費 <u> </u> 元)
機構服務宗旨 : <u>推廣音樂，陶冶性情，發揮潛能</u>		
服務對象 : <u>兒童及青少年</u>		

(註：請在適當的方格加上✓號)

8. 機構負責人

姓名 : 職位 : 電話 :
地址 : 傳真 :

9. 除機構負責人外，可提供機構詳情的人士(有需要時填寫)

姓名： _____ 職位： _____ 電話： _____
地址： _____ 傳真： _____

10. 申請區議會撥款的記錄

- 這是本機構首次申請區議會撥款
 本機構曾申請區議會撥款
 但不獲批准。
 並獲得批准。在過去五年內，新近的三次申請(如有的話)，資料如下：

	活動名稱	活動日期	獲批款額(元)	活動編號
1.	兒童音樂合唱訓練	1/10/2016~ 31/1/2017	54,000.00	160268
2.	黃兒佳音處處聞 2016	17/12/2016	299,980.00	160255
3.	兒童音樂合唱訓練	1/4/2017~ 30/6/2017	42,000.00	